

#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 关于印发《2019年广东“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细则》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各高等学校团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团十八届二中全会和团广东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的精神，落实2019年广东共青团重点工作，结合广东共青团深化改革工作实际，现将《2019年广东“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细则》印发给你们。“网上共青团”工作是共青团深化改革、做好新时代青年群众工作的重要战略举措，请务必高度重视，遵照执行。

附件：1.2019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细则（地市）

2.2019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细则（高校）

联系人：朱吉鹏，电话：020-37574119



## 附件 1

# 2019 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细则

(地市)

## 一、考核对象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

## 二、考核内容

广东“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内容分为以下三方面：

1. 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工作。占比 40%，主要考核团员报到情况、团费收缴情况、组织关系转接情况、平台业务响应效率、服务青年情况等。以上数据从“智慧团建”系统及“青年之声”平台自动抓取，加权计算得出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指数（*TQI*）。

2. “i志愿”平台及“注册志愿者证”工作。占比 35%，主要考核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年平均开展活动数、参加活动志愿者占注册志愿者比例、团员志愿者年人均服务时长、申领志愿者证人数占比、志愿者证领证率等。以上数据从 i 志愿系统自动抓取，加权计算得出“i 志愿”系统及“注册志愿者证”指数（*VCI*）。

3. 网络新媒体运营工作。占比 25%，主要考核微信、微博和视听产品等新媒体的社会传播力和影响力指数。以上数据分别从清博新媒体 WCI 指数、BCI 指数及广东共青团 DCI 指数等自动抓取，加权计算得出广东共青团新媒体指数（*NMI*）。

### 三、考核细则

#### 一、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40%）

指标	细则	权重
团员报到情况	<p>1.团员报到情况<math>T1_n = \text{系统上有团员编号团员报到累计数} / \text{各地(2017-2019年)发展团员编号名额数比例}</math>, 占权重 10%。 底线指标: 三年不低于 90% (其中 2019 年不低于 98%)。</p> <p>2.社会团员<sup>[1]</sup>报到情况<math>T2_n = \text{社会团员报到数} / \text{本地非学校领域} 14\text{-}28 \text{ 岁青年人口数比例}</math>, 占权重 5%。 底线指标: 不低于 15%。</p>	15%
团费收缴情况	团费收缴情况 $P_n = \text{每月按时交纳团费的团员数} / \text{总团员数比例}$ , 占权重 25%。 底线指标: 不低于 85%。	25%
组织关系转接情况	<p>1.组织关系转接情况<math>C_n = \text{完成组织关系转接的市属学校毕业生团员数} / \text{2019年市属学校毕业班团员数比例}^{[2]}</math>, 占权重 12%。 底线指标: 不低于 95%。</p> <p>2.组织关系接收情况<math>R_n = \text{被团员申诉成立的不合理退回转接申请数} / \text{申请转入总团员数比例}</math>, 占权重 8%。 底线指标: 不高于 1%。</p>	20%
团务响应效率	基础团务响应效率 $F_n = \text{团组织及时响应的业务申请数}^{[3]} / \text{业务申请总数比例}$ , 占权重 10%。 底线指标: 不低于 60%。	10%

[1] 社会团员报到数为团员报到累计数减去当地学校团员报到数（在系统上组织归属为学校团支部团员且报到资料收入填写为“职业为学生无收入”）为准；本地 14-28 岁青年人口数为减去中学和高校在校生人数为准，若该地市有省属高校和省属单位的，另减去省属高校在校生人数、教职工团员数和省属单位团员数。

[2] 本地 2019 年市属高校毕业班团员数以 2018 年 10 月 15 日各地市上报的《广东智慧团建系统高校团员数量统计》数据比照系统内毕业班团支部团员数为准。

[3] 业务申请包括：团员报到审核、团员资料修改审核、组织关系转接审核、团员奖惩录入审核；以上业务均需在接到团员或下级团组织申请的 72 小时内完成审核。

服务青年情况	<p>1.“12355 青年之声”活动情况占权重 30%，包含 <math>A1_n = \text{活动及项目发布数}/\text{团员数}</math>、<math>A2_n = \text{活动报名数}/\text{团员数}</math>、<math>A3_n = \text{活动总评分}/\text{团员数}</math>，分别占 12%、12%、6% 权重值。<sup>[4]</sup></p> <p>2. 依据“12355 青年之声”平台受理并核实的青年真实求助记录，得出青年之声帮扶青年实际困难成效百分制分值 <math>H_n</math><sup>[5]</sup>。</p>	30%
--------	---	-----

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指数（TQI）计算总公式：

$$TQI \approx [10\% \times \ln(T1_n + 1) + 5\% \times \ln(T2_n + 1) + 25\% \times \ln(P_n + 1) + 12\% \times \ln(C_n + 1) + 8\% \times \ln(1 - R_n + 1) + 10\% \times \ln(F_n + 1) + 12\% \times \ln(A1_n + 1) + 12\% \times \ln(A2_n + 1) + 6\% \times \ln(A3_n + 1)] \times m$$

1.  $m$  为常数，以上各项指标数据由“智慧团建”、“青年之声”系统后台抓取，结果取整数。
2. 若以上超过 1 项达不到底线指标，则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
3. 若发现“12355 青年之声”活动和求助信息存在造假行为，视情节严重程度，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并追究相关组织和人员责任。
4. 若年终  $T1_n$  低于 90%， $P_n$  低于 85%，每分别降低  $X\%$ ， $TQI$  总分值乘以  $(100\% - X\%)$ 。
5. 若  $T2_n$  高于 20%，每增加  $X\%$ ， $TQI$  总分值乘以  $(100 + X\%)$ 。

## 二、“i 志愿”及“注册志愿者证”工作（35%）

指标	细则	权重
组织及团体年平均开展活动数 $A_n$	$A_n = \text{“i 志愿”系统中当地每个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 2019 年度发布开展的服务活动数 (须有服务时间登记等完整记录)}$ 。 底线指标：平均不低于 4 次。	20%

[4] 计入考核内的活动标准定义如下：

- (1) 活动须有用户报名，且主办方在活动结束后在后台上传了现场照片，方可计入指数测算范围；
- (2) 当无效活动发布数占比大于活动发布总数的 20% 时，每大于  $X\%$ ，活动开展情况单项分值乘以  $(100\% - X\%)$ ；
- (3) 无效活动包括恶意刷数据的活动、虚假活动、纯工作会议、要求用户在“12355 青年之声”平台以外重复报名的活动、活动描述过于随意以致用户无法理解的活动等；
- (4) 用户对活动评分 2 分及以下记录负向分值，即 2 分记作-1 分，1 分记作-2 分。

[5] 评分  $H_n$  大于 90 分时，每多  $X$  分， $TQI$  总分值乘  $(100\% + X\%)$ 。

参加活动志愿者占比 $H_n$	$H_n = \text{“i 志愿”系统中当地累计参加过活动的志愿者人数} / \text{当地注册志愿者人数}$ 。 底线指标：不低于 25%。	20%
团员志愿者服务时长 $T_n$	$T_n = \text{“i 志愿”系统中当地团员志愿者 2019 年人均服务时长}$ 。 底线指标：不低于 4 小时。	20%
申领志愿者证人数占比 $K_n$	$K_n = \text{当地申领“注册志愿者证”的累计人数} / \text{“i 志愿”系统当地累计注册志愿者数}$ 。 底线指标：不低于 20%。	20%
志愿者证领证率 $R_n$	$R_n = \text{已领证的人数} / \text{已制证人数}$ 。 底线指标：不低于 70%。	20%

“i 志愿”及“注册志愿者证”工作 (VCI) 计算总公式：

$$VCI \approx [20\% \times \ln(K_n + 1) + 20\% \times \ln(R_n + 1) + 20\% \times \ln(A_n + 1) + 20\% \times \ln(H_n + 1) + 20\% \times \ln(T_n + 1)] \times m \times \lambda$$

1.  $m$  为常数， $\lambda$  为各地市人均 GDP 系数值。

2. 若以上超过 1 项达不到底线指标，则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

3. 若发现志愿服务时长、志愿服务活动存在造假行为，视情节严重程度，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并追究相关组织和人员责任。

4. 以上各项指标数据由“i 志愿”及“智慧团建”系统后台抓取，结果取整数。

### 三、网络新媒体运营工作 (25%)

指标	细则	权重
地市团委微信公众号 WCI	该项得分由清博新媒体 WCI 指数（微信传播指数）得出。 1. 各地市团委微信公众号周发布条数少于 3 条，将对其微信 WCI 进行缩减。周发布条数为 2 条的，WCI 缩减 20%，周发布条数为 1 条的，WCI 缩减 40%。发生重大舆情事故的，当月 WCI 计零分。 2. 全省各地市团委官微 WCI 指数排名情况，每周在“团干部之家”微信公众号公布。	30%

地市团委微博 $BCI$	<p>该项得分由清博新媒体 <math>BCI</math> 指数（微博传播指数）得出。</p> <p>官方微博至少每天更新一次，若连续一周无更新，或发生舆情事故，该项计零分。</p>	10%
网络视听节目 <sup>[6]</sup> $DCI$	<p>该项得分参考清博新媒体抖音指数，计算广东共青团 <math>DCI</math>（网络视听产品指数）得出。</p> $DCI \approx [0.2 \times \ln(X1 + 1) + 0.3 \times \ln(X2 + 1) + 0.5 \times \ln(X3 + 1)] \times 100$ <p>1. <math>X1</math>、<math>X2</math>、<math>X3</math> 分别为投稿作品采纳数、投稿作品播放总量、投稿作品点赞数；最终结果取整数。</p> <p>2. 各地市团委每月制作 1 条短视频，以投稿方式，于每月 15 日前提交，由团省委审核择优发布。内容发布后，以 7 天为一个考核周期，根据视频发布次数、播放量、点赞数等指标进行 <math>DCI</math> 计算。</p>	60%
<p>网络新媒体运营工作(<math>NMI</math>)计算总公式：</p> $NMI \approx 30\% \times WCI + 10\% \times BCI + 60\% \times DCI$ <p>以上结果取整数。</p>		

[6] 计入考核视听节目标准如下：

1. 基本要求

- (1) 作品主题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导向；
- (2) 画面比例为竖屏 9:16；
- (3) 时长：10 秒至 20 秒之间，最长不超过 30 秒；
- (4) 作品为原创，未曾在任何视频平台发布过（包括私密发布、发布后删除等在视频平台留痕的操作）。

2. 选题方向

- (1) 广东各地文化风俗；
- (2) 城市、校园正能量；
- (3) 科学、人文等知识类趣味科普；
- (4) 生活美学类创意趣味表达。

3. 作品禁忌

- (1) 不得出现政治、色情、恐怖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词汇及违法内容；
- (2) 不得侵犯他人权益；
- (3) 画面不得过度模糊、抖动；
- (4) 不得出现商标 logo、水印，以及出现营销、广告元素。

## **四、组织实施**

考核工作由广东“共青团+互联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其中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按月组织考核、发布考核结果，月度考核结果报送团省委领导班子，反馈给各地团委；年度考核结果由月度考核结果及全年数据汇总计算而成，反馈地市团委并抄送各地市党委分管领导。“i志愿”系统及“注册志愿者证”按月组织考核、发布考核结果，年度考核结果由全年数据汇总而成。网络新媒体运营工作每周、每月发布排行情况，年度考核结果由全年数据汇总而成。

## **五、有关要求**

- 1.建立工作机制。各地团委要安排专人负责“网上共青团”工作，形成相关工作流程，定期反馈工作情况及意见建议。
- 2.确保客观真实。“网上共青团”工作主要依据各平台客观数据。各地市要确保各平台信息的真实性，对恶意刷数据、虚报信息的行为，一经发现将进行严肃处理。
- 3.发挥导向作用。准确把握考核内容包含的工作导向，发挥好考核工作的“指挥棒”作用，不断提高“网上共青团”工作水平，切实提升工作的青年有效覆盖面和社会实质影响力。

## 附件2

# 2019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细则

## (高校)

### 一、考核对象

- 1.各省属高校团委
- 2.非省属高校团委考核及数据相应纳入各地市团委、省直团工委，相关数据各高校团委可通过后台单独查看

### 二、考核内容

广东“网上共青团”各项工作考核权重分配如下：

1.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工作。占比40%，主要考核团员报到情况、团费收缴情况、组织关系转接情况、服务青年情况、平台业务响应效率等。以上数据从“智慧团建”系统及“青年之声”平台自动抓取，加权计算得出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指数（*TQI*）。

2.“i志愿”平台及“注册志愿者证”工作。占比35%，主要考核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年平均开展活动数、参加活动志愿者占注册志愿者比例、注册志愿者年人均服务时长、申领志愿者证人数占比、志愿者证领证率等。以上数据从i志愿系统自动抓取，加权计算得出“i志愿”平台及“注册志愿者证”指数（*VCI*）。

3.网络新媒体运营工作。占比25%，主要考核微信、微博和视听节目等新媒体的社会传播力和影响力指数。以上数据分别从清博新媒体WCI指数、广东共青团DCI指数等自动抓取，加权计算得出广东共青团新媒体指数（*NMI*）。

### 三、考核细则

#### 一、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40%)

指标	细则	权重
团员报到情况	<p>1. 学生团员报到情况 <math>T1_n = \text{系统上有团员编号团员报到累计数} / \text{各校(2017-2019年)发展团员编号名额数比例}</math>, 占权重 10%。 底线指标: 三年不低于 95% (其中 2019 年原则上达到 100%)。</p> <p>2. 教职工团员报到情况 <math>T2_n = \text{教职工团员累计报到数} / \text{本校 28 岁以下教职工人数比例}^{[7]}</math>, 占权重 5%。 底线指标: 不低于 60%。</p>	15%
团费收缴情况	<p>团费收缴情况 <math>P_n = \text{每月按时交纳团费的团员数} / \text{总团员数比例}</math>, 占权重 25%。</p> <p>底线指标: 不低于 95%。</p>	25%
组织关系转接情况	<p>1. 已发起组织关系转接情况 <math>C_n = \text{已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的高校毕业生团员数}^{[8]} / \text{本校 2019 年毕业班团员数}</math>, 占权重 12%。 底线指标: 不低于 95%。</p> <p>2. 完成组织关系转接情况 <math>R_n = \text{完成组织关系转接的高校毕业生团员数} / \text{本校 2019 年高校毕业班团员数}</math>, 占权重 8%。 底线指标: 不低于 95%。</p>	20%

[7] 教职工团员报到数以系统上该校中报到资料收入填写为有收入的团员数据为准, 28 岁以下教职工人数由省委统一去函各校人事部门提取。

[8] 本校 2019 年高校毕业班团员数以 2018 年 10 月 15 日各地市上报的《广东智慧团建系统高校团员数量统计》数据比照系统内毕业班团支部团员数为准。

平台业务响应效率	基础团务响应效率 $F_n = \text{团组织及时响应的业务申请数}^{[9]} / \text{业务申请总数}$ , 占权重 10%。 底线指标: 不低于 70%。	10%
服务青年情况	1. “12355 青年之声” 活动开展情况占权重 30%, 包含 $A1_n = \text{活动及项目发布数}/\text{团员数}$ 、 $A2_n = \text{活动报名数}/\text{团员数}$ 、 $A3_n = \text{总评分}/\text{团员数}$ , 分别占 12%、12%、6% 权重值。 <sup>[10]</sup> 2. 依据“12355 青年之声” 平台受理并核实的青年真实求助记录, 得出青年之声帮扶青年实际困难成效百分制分值 $H_n$ <sup>[11]</sup> 。	30%

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指数 ( $TQI$ ) 计算总公式:

$$TQI \approx [10\% \times \ln(T1_n + 1) + 5\% \times \ln(T2_n + 1) + 25\% \times \ln(P_n + 1) + 12\% \times \ln(C_n + 1) + 8\% \times \ln(R_n + 1) + 10\% \times \ln(F_n + 1) + 12\% \times \ln(A1_n + 1) + 12\% \times \ln(A2_n + 1) + 6\% \times \ln(A3_n + 1)] \times m$$

1.  $m$  为常数, 以上各项指标数据由“智慧团建”、“青年之声”系统后台抓取, 结果取整数。  
 2. 若以上超过 1 项达不到底线指标, 则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  
 3. 若发现“12355 青年之声”活动和求助信息存在造假行为, 视情节严重程度, 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 并追究相关组织和人员责任。  
 4. 若年终  $T1_n$  低于 95%,  $P_n$  低于 95%, 每分别降低  $X\%$ ,  $TQI$  总分值乘以  $(100\% - X\%)$ 。

[9] 业务申请包括: 团员报到审核、团员资料修改审核、组织关系转接审核、团员奖惩录入审核、团员“批准删除”审核; 以上业务均需在接到团员申请的 72 小时内完成审核。

[10] 计入考核内的活动标准定义如下:

- (1) 活动须有用户报名, 且主办方在活动结束后在后台上传了现场照片, 方可计入指数测算范围;
- (2) 当无效活动发布数占比大于活动发布总数的 20%时, 每大于  $X\%$ , 活动开展情况单项分值乘以  $(100\% - X\%)$ ;
- (3) 无效活动包括恶意刷数据的活动、虚假活动、纯工作会议、要求用户在“12355 青年之声”平台以外重复报名的活动、活动描述过于随意以致用户无法理解的活动等;
- (4) 用户对活动评分 2 分及以下记录负向分值, 即 2 分记作-1 分, 1 分记作-2 分。

[11] 评分  $H_n$  大于 90 分时, 每多  $X$  分,  $TQI$  总分值乘  $(100\% + X\%)$ 。

## 二、“i志愿”及“注册志愿者证”工作(35%)

指标	细则	权重
组织及团体年平均开展活动数 $A_n$	$A_n$ = “i志愿”系统中,本校每个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在2019年度,发布并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数(须有服务时间登记等完整记录)。 底线指标: 平均不低于4次。	20%
参加活动志愿者占比 $H_n$	$H_n$ = “i志愿”系统中,本校累计参加过活动的志愿者人数 / 本校注册志愿者人数。 底线指标: 不低于40%。	20%
团员志愿者服务时长 $T_n$	$T_n$ = “i志愿”系统中本校团员志愿者2019年人均服务时长。 底线指标: 不低于4小时。	20%
申领志愿者证人数占比 $K_n$	$K_n$ = 本校申领“注册志愿者证”的累计人数 / “i志愿”系统中当地累计注册志愿者数。 底线指标: 不低于40%。	20%
志愿者证领证率 $R_n$	$R_n$ = 已领证的人数 / 已制证人数。 底线指标: 不低于80%。	20%
“i志愿”及“注册志愿者证”工作(VCI)计算总公式:		
$VCI \approx [20\% \times \ln(K_n + 1) + 20\% \times \ln(R_n + 1) + 20\% \times \ln(A_n + 1) + 20\% \times \ln(H_n + 1) + 20\% \times \ln(T_n + 1)] \times m$		
1. $m$ 为常数,以上各项指标数据由“i志愿”及“智慧团建”系统后台抓取,结果取整数。		
2.若发现志愿服务时长、志愿服务活动存在造假行为,视情节严重程度,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并追究相关组织和人员责任。		
3.若以上超过1项达不到底线指标,则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		

三、网络新媒体运营工作 (25%)		
指标	细则	权重
网络视听产品 <sup>[12]</sup> DCI	<p>该项得分参考清博新媒体抖音指数，计算广东共青团 DCI（网络视听产品指数）得出。</p> $DCI \approx [0.2 \times \ln(X1 + 1) + 0.3 \times \ln(X2 + 1) + 0.5 \times \ln(X3 + 1)] \times 100$ <p>1. <math>X1</math>、<math>X2</math>、<math>X3</math> 分别为投稿作品采纳数、投稿作品播放总量、投稿作品点赞数；最终结果取整数。</p> <p>2. 各高校团委每月制作 1 条短视频，可以投稿方式，于每月 15 日前提交，由团省委审核择优发布。内容发布后，以 7 天为一个周期，根据视频发布次数、播放量、点赞数等指标进行 DCI 计算。</p>	50%
高校团委微信公众号 WCI	<p>该项得分由清博新媒体 WCI 指数（微信传播指数）得出。</p> <p>1. 各高校团委微信公众号周发布条数少于 3 条，将对其微信 WCI 进行缩减。周发布条数为 2 条的，WCI 缩减 20%，周发布条数为 1 条的，WCI 缩减 40%。发生重大舆情事故的，当月 WCI 计零分。</p> <p>2. 全省各地市团委官微 WCI 指数排名情况，每周在“团干部之家”和“广东学联”微信公众号公布。</p>	50%
<p>网络新媒体运营工作(NMI)计算总公式：</p> $NMI \approx 50\% \times WCI + 50\% \times DCI$ <p>注：以上结果取整数。</p>		

[12] 计入考核视听产品标准如下：

1. 基本要求

- (1) 作品主题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导向；
- (2) 画面比例为竖屏 9:16；
- (3) 时长：10 秒至 20 秒之间，最长不超过 30 秒；
- (4) 作品为原创，未曾在任何视频平台发布过（包括私密发布、发布后删除等在视频平台留痕的操作）。

2. 选题方向

- (1) 广东各地文化风俗；
- (2) 城市、校园正能量；
- (3) 科学、人文等知识类趣味科普；
- (4) 生活美学类创意趣味表达。

3. 作品禁忌

- (1) 不得出现政治、色情、恐怖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词汇及违法内容；
- (2) 不得侵犯他人权益；
- (3) 画面不得过度模糊、抖动；
- (4) 不得出现商标 logo、水印，以及出现营销、广告元素。

## **四、组织实施**

考核工作由广东“共青团+互联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其中广东“青年之声·智慧团建”按月组织考核、发布考核结果，月度考核结果报送团省委领导班子，反馈高校团委；年度考核结果由月度考核结果及全年数据汇总计算而成，反馈高校团委并抄送各高校党委分管领导。“i志愿”系统及“注册志愿者证”按月组织考核、发布考核结果；年度考核结果由全年数据汇总而成，反馈高校团委并抄送各高校党委分管领导。网络新媒体运营工作每周、每月发布排行情况，年度考核结果由全年数据汇总而成。

## **五、工作要求**

1.强化互联网工作意识，发挥考核导向作用。各高校团委要充分认识到互联网对大学生的深刻影响，认识高校共青团工作面临的新形势，重视推进“网上共青团”工作，准确把握考核内容包含的工作导向，发挥好考核“指挥棒”作用，用好各类团员青年互联网管理服务平台，努力提升直接联系服务青年的水平。

2.推进工作深度融合，确保数据客观真实。各高校团委要将团的各项工作与“网上共青团”工作进行深度融合。依托“智慧团建”系统，实现对团员团干和基础团务的便捷扎实管理。依托“12355青年之声”系统，加强对学生组织的指导，常态化组织开展各类青年活动。依托“i志愿”及“注册志愿者证”，推动志愿服务工作实现信息化、规范化和常态化。“网上共青团”工作主要依据各平台客观数据。各高校要确保各平台信息的真实性，对恶意刷数据、虚报信息的行为，一经发现将进行严肃处理。

3.加强工作力量配备，建立工作机制。各高校团委要明确工

作负责人和联络人，吸纳整合相关学生组织的工作力量，认真抓好各项工作的部署落实，统筹推进高校“网上共青团”工作。加强对各级团干部的培训指导，使其成为互联网工作的行家里手，成为各平台推广应用的体验者和宣讲者。及时梳理反馈平台使用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优化完善平台的意见建议。